

新竹縣北埔鄉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14新竹縣北埔鄉南興村14鄰南興街
68號

承辦人：陳裕泰

電話：03-5802834

傳真：03-5803361

電子信箱：1004357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埔戶字第11421001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50624095155102 (114AB01089_1_26164242199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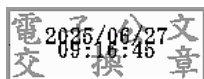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陳本轄北埔村、埔尾村及水磱村等3村行政區域調整於
114年7月1日生效後，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標籤黏貼標
註樣式1份，敬請協助轉知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北埔鄉公所114年1月17日北鄉民字第
1140050314號函暨鈞府114年1月13日府民行字第
11400039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格式內容製發相片影像檔建置管
理辦法第22條、31條規定：因行政區域調整、門牌整編或
縣（市）改制，國民身分證、戶口名簿未全面換發前仍屬
有效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旨揭行政區域調整，影響戶數計495戶，1,605人，考量節
能減碳並兼顧民眾使用之便利性，不換發國民身分證及戶
口名簿，改採國民身分證以標籤黏貼於背面住址欄位空白
處及戶口名簿以章戳標誌於左上角空白處，俾利辨識。

正本：新竹縣政府

副本：



主任 劉 瑞 萍

裝

訂

線

